

最新史记读书心得体会 匆匆读书心得相关优选(大全5篇)

从某件事情上得到收获以后，写一篇心得体会，记录下来，这么做可以让我们不断思考不断进步。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得一篇好的心得体会吗？下面小编给大家带来关于学习心得体会范文，希望会对大家的工作与学习有所帮助。

史记读书心得体会篇一

《匆匆》是一篇描写时间的课文，形容时间是时时刻刻都在我们身边溜过去，不会回来，也不会停留，说明了“光阴如流水，一去不复返”的道理。今日小编就为大家整理了关于匆匆读书心得范文，欢迎借阅学习，一起来看看吧！

坐在窗前看着杨柳吐绿，盼着莺燕的归来，念着朱自清的《匆匆》，谈着时光的飞逝……我陷入了沉思。

曾记得有这样一句话：时间是最不偏私的，给任何人的一天都是二十四小时，但时间也是最偏私的，给任何人的一天都不是二十四小时。小时候看到这一句话感到很可笑，感觉这句话前后矛盾，但总觉得其中有一种特殊的意蕴，也许太小吧悟不出来。长大后，再想起这一句话时，已经经历了许多，也渐渐明白了这句话，这句话其实并不矛盾，而且其中蕴含了许多深刻的道理，他的意思也就是说：时光老人对每一个人都是极其公平的，一天只有二十四小时，但每个人所运用是有很大的不同的；有些人滥用这些时间，将这二十四小时都用在了虚度光阴之上：做事不专心等等之间，所以他们所运用的有意义的时间，最多只有七八个小时。但是还有些人完全运用了这二十四小时，并且毫不虚度，在那些虚度光阴的人的眼中，他们的这些二十四小时，完全就是自己二十五，二十六小时也比不上的，所以时间的偏私就在于你所运用和运用的地方及其方法。

但是在有些人看来，珍惜时光就是将自己的生活塞满事情，不管有没有意义，我觉得这种人太可悲了，他们不仅浪费了时间，还透支了自己的体力，丢掉了一个好身体，而在我看来珍惜时间，就是做好一天中你该做的，就像我是个学生，我要上课认真听讲，下课完成作业，并且挤出时间去读书锻炼，因为没有一个健康的身体，说什么都是空话，因为在你生病时，不仅你的寿命在减少，并且你所运用的时间都不是高质量的，这也是让时光飞逝。

《匆匆》这篇文章虽然语言朴素，但很生动并且能深深的引起我的沉思，所以说，我觉得吧，我以后一定要改掉上课跑神，做作业时不专心的毛病，不能再浪费时间了，因为时间无价。

珍惜时间从你我做起。

《背影》、《荷塘月色》、《桨声灯影下的秦淮河》，这些脍炙人口、耳熟能详的散文，出自中国现代散文家朱自清笔下。他的散文，文质兼美、内容流畅，被喻为“美文的典范”。今天，我有幸在网上拜读了其中一篇《匆匆》。

这篇课文讲了朱自清对逃去如飞的时间的感叹与惋惜。正如课文所说的，“燕子去了，有再来的时候；杨柳枯了，有再青的时候；桃花谢了，有再开的时候。万物可以重新复苏，焕发出勃勃生机，但时间却一去不复返了。”可见作者对时间惜如真金，不想虚度年华。但时间不等人，“于是——洗手的时候，日子从水盆里过去；吃饭的时候，日子从饭碗里过去；默默时，便从凝然的双眼前过去。”是啊，面对稍纵即逝的时间，我们无法留信，只能一如既往地珍惜时间。

我赤裸裸来到这世界，转眼间也将赤裸裸的回去罢？但不能平的，为什么偏要白白走这一遭啊？你聪明的，告诉我，我们的日子为什么一去不复返呢？”

时间，永远会有，今天过了，有明天，明天过了，还有明天的明天；可是今天的昨天，昨天的昨天却一去不复返了。那么，在无数的今天里，你有去珍惜吗？有想过今天你干了什么，做了什么，有做过一件证明你活在世上是有价值的事吗？人们总说“活在世上就是要证明自己的存在、价值。”可是又有多少人做到了这一点呢？我们总是在逃去如飞的日子里，在千门万户的世界里徘徊、匆匆、放弃，却从未去努力过，珍惜过，把握过些一去不复返的时光。

所以，我们要在人世间留下痕迹，留下属于自己的痕迹，证明自己的存在，证明自己的价值。说给全世界听“我，是行的！我不是一个虚度年华的人，更不甘心虚度年华。我对时光的匆匆、对时光的稍纵即逝感到无奈，感到惋惜，但我不会放弃、不会浪费，我会珍惜如此匆匆的时光，努力地把握每分每秒，为自己的未来而奋斗。”

“明日复明日，明日何时多？”“光阴似箭，日月如梭。”时光来去匆匆，日子一去不复返，希望我们都能珍惜时光，把握时光。“勿谓今日不学有来日，无谓今年不学有来年！”

夜深人静，我躺在床上久久不能入睡。回想早晨学的课文《匆匆》，不禁若有所思。

从我呱呱坠地到现在，已经经历了4076天。在这四千多天里，我如作者一般浑浑噩噩：一般人做事只需半个时辰，而我则不然，一有风吹草动就东张西望。这就是浪费时间，一天一小时，一年就浪费三百六十五小时。上帝是公平的。但时间有的时候却“见风使舵”：你浪费时间，时间会加快脚步；你珍惜时间，时间或许能在你身边徘徊许久。我才十一岁，照理说，我还剩不少时间，但也许我没多少时间了，因为我不知道上帝给了我多少时间。

在过去的日子里，我几乎没做什么有价值的事。于是，当我发呆时，时间叹息一声，从我茫然的双眼前飘然而过；等我玩

电脑时，时间便从强烈的辐射中艰难地走了；当我与伙伴玩耍时，时间便从我们响彻云霄的笑声中过去了。

忽然，我朦朦胧胧地想起几年前的一件事：我们家曾有个小闹钟，隔45秒播一次时间。一次，表弟到我家，听了听小闹钟播出的时间，问我：“为什么有时几只鸟，有时几十只鸟？”我感到很奇怪，仔细听了几遍，才明白，原来表弟把“十五时五分一秒”，听成了“十五时五分一鸟”。

是啊！时间就如这飞来飞去的鸟，一飞走就再也不会回来了。我们要珍惜时间，不能让它白白流失！

读了朱自清散文集里的《匆匆》后，让我深有感触，受到启迪。文章的开头写：“燕子去了，有再来的时候，杨柳枯了，有再青的时候，桃花谢了，有再开的时候。”这表面写了自然界周而复始的现象，实际提醒了我的思考：有什么东西是永不停留，一去不复返呢？那就是时间。

我一句一句地读着，思考着作者提出的问题：“我们的日子为什么一去不复返？”让我深深感到时间的宝贵。工人、农民把握时间，创造财富，获得丰厚的收益，那“时间就是金钱”，医生争分夺秒地抢救病人，一个个病人康复出院，那“时间就是生命”，解放军赶在时间的前头，占领有利地形消灭了敌人，那“时间就是胜利”。证明时间是何等的重要，真是一寸光阴一寸金，寸金难买寸光阴啊！

其实时间对于每个人来说是公平的，现在社会上有些年轻人活在世上，没目标，没理想，不学习，不爱劳动，依赖着父母，整天无所事事，幻想着不劳而获，坐享其成，他的日子正如朱自清所说的时间“从水盆里过去”，“从饭碗里过去”，“从凝然的双眼过去”“从手边过去”“从脚过去了”……到头来，一无所有，一事无成。人生短暂，多么希望能留住时间匆匆的脚步，多为社会作些贡献啊！

光阴似箭，日月如梭，我们只要把握好眼前的一分一秒，努力学习，勤奋工作，定会有所作为。

史记读书心得体会篇二

《活着》这本书对我的触动是非常大的，主要讲述的是一个普通人平凡而曲折的一生，今日小编就为大家整理了关于活着读书心得范文，欢迎借阅学习，一起来看看吧！

第一次读完《活着》这本书，我只觉得压抑充斥了自己的整个心灵。同时也觉得余华太过残忍，让故事中的人物一个又一个的死去，却惟独剩下主人公孤独地活在这个世界上在我生病的那段日子。于是那本《活着》被我一气之下压在了书堆底下，因为我讨厌于华，讨厌他的残酷。

第二次看《活着》，是在今年的四月。那是个黑色的四月，在我满怀憧憬着自己的幸福未来时，一场突如其来的噩梦彻底打碎了我所有的梦。我没有办法接受那样残酷的一个事实。我觉得整个世界都崩溃了。不清楚，自己流掉了多少泪。我开始自暴自弃，甚至有了万念俱灰的地步，我深深感受到了活着的艰辛，活着的痛苦。“我该为谁而活，我为什么要活着。”那几天我想的只有这样一个问题。于是我开始发泄，开始焚烧我所有曾经喜欢的东西。因为我想烧掉过去，烧掉病痛。

我又看到了那本《活着》，鲜红的封面深深地刺激着我。我留下了这唯一的一本，开始重新去体味活着的含义。我总认为人生最大的悲哀的莫过于地静静地等待着死亡的那一刻，可当我再读《活着》，我才明白人世间最痛苦的事是你眼睁睁看着身边的一个个亲人慢慢死去，你却毫无办法，直到只留下你孤单的一个人！这才是人生最大的悲哀。

活着，就要善待身边的每一个人、每一件事，千万别为自己找什么借口，因为“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在艰难中活着，在活着中享受艰难！”

《活着》讲述的是一个人一生的故事，讲述一个历尽世间沧桑和磨难的老人。他的人生就像翻倒的五味瓶，酸甜苦辣，千滋百味；又像六月的天，风云突变，反复无常。使得我在读书的同时，不自禁的也幻化成了书中的福贵，仿佛正是我前世经历的一生。

“活着”是一种责任。当福贵的父母去世时，全家的重担便落到了福贵一个人的身上。他自己种五亩地，带领全家大炼钢铁，鼓励春生好好的活着。参加国军拉大炮的同时还要照顾全家，独自一人默默的面对生活的困窘和白发人送黑发人的痛楚。也许大多数人会像县长春生一样选择死亡来逃避现实，但是他还活着，坚强的活着！直至亲手埋葬了六个至亲至爱的人。或许有人会问他为什么活着？又是为什么而奔波？我想，答案有很多。至少，福贵的回答会有很多！我从福贵的经历中看到一个人无论遇到什么困难都要有活下去的精神和勇气，因为只要活着就要敢于担当责任，履行义务。为了爱我的人，还有我爱的人而活着！

活着是一种体验。无论承受痛苦，还是享受幸福。福贵从富足无忧到倾家荡产；从一个游手好闲的“公子哥”，转眼间变为彻头彻尾的“无产者”。他为母亲请医时却不幸被拉去当壮丁，历尽千辛万苦好不容易回到家，母亲却早已不在人世……这样的命运足以轻易的击垮任何一个人活下去的勇气，但福贵还是和以前一样，坚韧地活着！其实，我们现实的生活中也有许多灾难，汶川大地震，刹那间就摧毁了无数的生命，想想那些同胞，无数的希望瞬间幻灭，着实让人感慨万千，感觉生命是那么的脆弱。经历了那么多生与死的较量之后，我们对活着的内涵感悟也应该更加深刻。把一切都看淡一点，从容面对每一天，珍惜每一天的生活，这就是人生最大的幸福。一句话，活着就是一种体验。

活着，就要自强不息。当福贵遭遇了一连串的打击后，他决定重新做人。他拿起农具，穿上了粗布衣服，一改往日贪钱嗜赌的恶习，带领全家一起面对社会的动荡、生活的挫折。

福贵之所以能好好的活着，肯定是具有自强不息的拼搏精神。古人说“天不救人人自救”。漫漫人生，青春即逝，明天的日子依然要过，除了努力还是努力，活着就要自强不息。

“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余华先生一语道破了活着本身的含义及《活着》一书的精髓，值得思索，值得参考。既然活着，既然能活着，那就用心过好每一天。

读完此书，思绪万千。活着就是责任，活着就要坚韧，活着就要自强不息！如此，生命便会演奏出人生最壮丽的歌。

活着或死亡都是一个年轻生命难以驾驭的题目。同样是一本薄薄的让我只用了一个下午就读完了的书。巧的是读了几页便发觉心这本书为背景的电视剧我竟看过，这让我更真切地体会到了这书的含义。

《活着》从一个旁听者的角度道出了一个普通人平凡而曲折的一生。主人公福贵生活在那个纷乱特殊的年代，经历了战争，杀伐以及一系列动荡的生活，经历了家庭的兴富到衰落，身边人陆续的死去。在他们一生中，不知失去的多少东西，失去金钱，失去亲人，最后只剩下一头瘦骨嶙峋又险些被人宰割的老牛与他为伴。尽管是这样，他还是友好地面对世界，一切伤痛的往事在他口中都变得那样的平淡。也许当我们的生命已将要走到尽头的时候，回望以前的一切，才会做到安下心来对待，才会做到清醒的重新认识所有的事。我想起陆幼青的死亡日记，那不也是站在生命的边缘真正完全而清醒的对世人讲述一切。

读到家珍死去，这是我看到的所有生离死别中最宁静的一段，也是最真切的一段，想起阿朱死后乔峰抱着她的尸体的痛哭失声，想起陈家洛听闻心上人香消玉殒后流下的懦弱眼泪，想起莎翁著作中男女主角一次又一次的撕心裂肺和悲痛欲绝，我想人活一生，总要承受这样的击，而多年之后，当身边的

人一个个全都被岁月带走了，那时的我们也许真的会选择一种平静，它是多年的感情磨合而成的，是沧桑的经历，浇铸而成的。数十年后的我呢，我是否可以面对着一塘残荷将过去的伤痛记忆娓娓道来，我对自己的过去是否清楚地知道并且敢于面对，我不敢说。

这个世界的确不公平，有人可以享尽荣华，有人却要像富贵一样，面朝黄土背朝天，挥洒着血汗过完一生。面对这样的不公，憎恨逃避都是徒劳，甚至我也说不清到底该怎么做，我面对的是无法自由选择生活方式的无奈和内心与现实的强烈，盾，在这样一个状态下，我一面应付着现实中的琐碎，而在内心寻求思想上的解脱，但不管怎样，我始终希望自己能对世界友好，尽管天性中的倔强与后天形成的反叛也许会导致我走上叛逆的路。

生老病死，我们都得一样一样地过，生命只不过是这个过程罢了。我只是希望能按自己的意愿选择一个方式，真实清醒并发自内心的去实现它的价值，到了那一天，但愿我能带着平静的微笑向世界道个别，也对身边的人说声再见。

“我知道黄昏正转瞬即逝，黑夜从天而将了”，《活着》是这样结尾的。生命的消亡不会因为任何一个人的不舍而停止，连黄昏都太过短暂，黑夜终将熄灭你眼中跳跃的火焰。但，跌跌撞撞的人们仍然在夕阳中祷告，祈求抓住大地上残余的阳光，不论以何种姿态，只为了活着。

活着，是一个永恒且沉重的话题，这种对生命的深度叩问注定了《活着》一书的重量。读它，似身处无边的黑暗，心中有绵绵山川在倾压，倍感窒息。小说的主人公名为富贵，“富贵”一词的含义世人皆知，但拥有了富裕而又有显贵的地位就是真的富贵吗？我认为《活着》的主人公带着这样一个名字在生命接踵而至的玩笑中告诉了世人，何为富贵真谛，何为一个人穷尽一生追逐的根本。

无疑，作为活着的手，死亡是最好的教科书。在富贵败光家产后，死神一一夺走他的亲人，他从富贵天堂跌入了贫民窟，只得苟延残喘。每一个生命都在长途跋涉，沿途的风景不断更迭，当你为突然闯进苍茫荒凉的沙漠而痛哭流涕时，上天并不会因此赐你一片绿洲，或许等待你的是更可怕的沙暴。富贵在父母离世后，又流亡于战争。他幸运的从硝烟弹雨中捡回一条性命，从此丢掉了昔日的富人病，学会了实实在在的生活。但对他不离不弃的伴侣还是撒手人寰，儿子因为他人输血过多而离开，勤劳善良的哑巴女儿与最后相依为命的小外孙“苦根”也相继惨淡离世。死亡的重复让活着的生命一步一步陷入命运的漩涡，人求富贵，但终是苦恶更多。你想要踩着脚下坚实的土地奔向遥远的风景，然而一路上草垫下的陷阱往往会让你措手不及。

活着，是一个永恒且沉重的话题，这种对生命的深度叩问注定了《活着》一书的重量。读它，似身处无边的黑暗，心中有绵绵山川在倾压，倍感窒息。小说的主人公名为富贵，“富贵”一词的含义世人皆知，但拥有了富裕而又有显贵的地位就是真的富贵吗？我认为《活着》的主人公带着这样一个名字在生命接踵而至的玩笑中告诉了世人，何为富贵真谛，何为一个人穷尽一生追逐的根本。

无疑，作为活着的手，死亡是最好的教科书。在富贵败光家产后，死神一一夺走他的亲人，他从富贵天堂跌入了贫民窟，只得苟延残喘。每一个生命都在长途跋涉，沿途的风景不断更迭，当你为突然闯进苍茫荒凉的沙漠而痛哭流涕时，上天并不会因此赐你一片绿洲，或许等待你的是更可怕的沙暴。富贵在父母离世后，又流亡于战争。他幸运的从硝烟弹雨中捡回一条性命，从此丢掉了昔日的富人病，学会了实实在在的生活。但对他不离不弃的伴侣还是撒手人寰，儿子因为他人输血过多而离开，勤劳善良的哑巴女儿与最后相依为命的小外孙“苦根”也相继惨淡离世。死亡的重复让活着的生命一步一步陷入命运的漩涡，人求富贵，但终是苦恶更多。你想要踩着脚下坚实的土地奔向遥远的风景，然而一路上草

垫下的陷阱往往会让你措手不及。

《活着》这部小说所讲述的，是一个荒诞却又真实的故事。

说它荒诞，是正因这部小说资料是在一段精简化了的历史阶段里将整个中国社会的各种问题夸张化地集中到一个家庭中表现；说它真实，是正因它所反映的是真实存在的社会问题。

这部小说的许多资料还充满黑色幽默的意味，对官僚主义、大跃进户外和文/革等方面都进行了辛辣的讽刺，如富贵的儿子给县长老婆献血却被抽血过量而死等资料，然而这种讽刺却是绝望的、无奈的、令人心酸的。至于这部小说的主题与内涵，一向是一个很有争议的话题，许多人都认为这部小说太过于消极，过于沉重，对读者可能会产生负面的影响。会有这样的评论也是难免的，正因的确，这部小说从头至尾都浸没在一种杯具的气氛中，主人公富贵的一生是痛苦的，悲惨的，他的亲人一个个的离他而去，他生命中那些难得的温情一次次的被死亡撕扯地粉碎。

述观点并不完全准确，主人公的生命如此悲惨，但他从未放下，一向坚持活下去，无论或者是多么辛苦。因此我认为作者想要告诉我们的，是这样一个道理：活着虽然充满了苦难，但路还得走下去。余华在书中写道：“活着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叫喊，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失去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人们的职责。”职责，是活着的好处，也许生命有些事你无法预料，无法改变，但是更多的是需要你去负责，去担当。因此不论活着多么痛苦，你都要活下去，为了你爱的人和爱你的人，活着这件事本身也是你的职责。

活着读书心得相关范文优选

史记读书心得体会篇三

现在把《边城》通篇读下来，我读出了沈先生会湘西风情的

钟爱，读出了当地的人们纯朴赤诚，读出了故事淡淡的忧伤。今日小编就为大家整理了关于边城读书心得范文，欢迎借阅学习，一起来看看吧！

心如孤城，月色如洗，树影摇曳，仿佛传来久远的湘西歌声，遥见书中一人，还有一座城。

沈从文先生的文字大抵就是这样，平静中难以抹去淡淡的忧伤，初读《边城》时也是在那样的朦胧中迷失了，没能看透。

现在想起来，或许这个故事，讲的大概就是对命运的无奈与悲悯。

一条破旧的渔船，翠翠和老船夫的一生，就系在这渔船上随风飘荡。一位老人，一名女孩子，一条黄狗，纵使生活孤独清贫，却与自然相得相融。

翠翠是母亲与一个士兵的私生女，从小就没有享受过父母的爱。尽管如此，生活却没有急着摧毁这个少女心中对未来朦胧的期待与幻想。黄昏时，她坐在白塔下，心里涌起无依的薄薄凄凉。

直到一天月明星稀，她的梦中浮起一个茶峒青年的歌声，让人惋惜的是，老船夫没能理解翠翠与傩送的爱情，想将翠翠嫁与天保，而天保与船总顺顺对老人的误解又加深了船夫的自卑。傩送不愿接受家人安排的婚姻，却又得不到老船夫的回应，于是在哥哥天保死后弃家出走。翠翠与傩送的爱情，某种程度上就阻隔在这人与人之间无法沟通的“空白”中。

“你一会儿看我，一会儿看云，你看云时很近，你看我时很远。”难道人与人之间的距离真的那么远吗？一直以为，只要人与人之间有真诚的沟通，完全可以在人们之间架起一座座彩作文/虹。

如果翠翠、天保、老船长之间有过充分的交流，结局会有所不同么？如果我们在面对误解时，能够大胆地把心底的话说开，开放心里的城堡，人心是不是会近一些。

几千年前，一曲《高山流水》让俞伯牙和钟子期心有灵犀，一介樵夫与琴师就这样相识相知。著名主持人崔永元因忧郁症而退出银屏，当所有人都在为他叹惋时，只有他的父母没有放弃，他们耐心地开导他，为他的心灵打开沟通的窗子，最终崔永元又变得自信、开朗，他主持的“实话实说”又为更多的人打开了一扇沟通的大门。

可是《边城》却没有出现这样美丽的结局。老船夫的离世，天保的死，傩送的出走，这一切将一个少女朦胧的幻想击碎，祖上的白塔也塌了，翠翠的辫上扎起白绳。

一切还未开始就早已消失，人都走了，她仍是孤身一人，撑着破船在江上飘荡余生。作者说：这个人也许永远不回来了，也许明天就回来！给读者留下悠长的惋惜。

我们也祝愿她母亲的悲剧不要在翠翠身上重演，但愿她等到的不是无言的悲哀，而是属于她的那份幸福。或许，在那个年代，我们的这个愿望也只能是个缥缈的梦。

或许生活就是如此，不论经历过什么，不论曾经遗憾种种，最终还是要带着所有的记忆向前走。不论是否受人理解，不论是否孑然一身，终究要笑着与岁月握手言和。

月光逸去，重新收起《边城》，我忽然明白，纵使人心似城，也可于城内修篱品茶，有人来也可，无人来也罢。

虽说小说翠翠和傩送的爱与情以苦涩的悲情收场，这是我不希望看到的，更是我为之惋惜的，但它又让我懂了美好的爱与情有时并不能完全为自己所把握的一面，它有其社会属性的另一面，以致这中间或有悲情、或有无奈，这让我联想

到“人有悲欢离合，月有阴晴圆缺，此事古难全”的慨叹，当然我不排除也有人能冲破重重阻力追求得到自己的爱与情，如古代的卓文君与司马相如，但话又说回来，古往今来又有多少人能把握自己的爱与情？又有多少人能跨越历史享有不受时代束缚的爱与情呢？也正因为这样，“愿天下有情人终成眷属”就成为一代又一代人的情感共鸣！

人性是世间最美的东西。在现代都市里，在这个物欲横流的森林里，我们又保留了多少纯净的人性呢？在城市中终日奔波劳累的我们实在无力去呵护，只任尘埃将它一点一滴淹没，甚至吞噬。人性中太多的美德将尘封的心灵在一角，疲倦的我们如何有闲暇将其开启？或许有很多人早已忘记了它的存在。可是在边城，在这个几乎被世界遗忘了的边城，我找到了人性的归宿。

湘西山美、水美，但人更美。青山绕水，水环青山，缠绵不已。在大自然母亲的宠爱中出落得亭亭玉立的翠翠，山教会了她坚强，水赋予了她柔美。在清澈的见底的溪水的眷顾下，她的心纯洁无暇。年少的懵懂，初开的情窦，她的心里喜愁掺半。因为纯朴，她无法拒绝大老，也无法向傩送表白。一切都是源于善。然而终是凑巧，落得个孑然一身独守空船，为了一个未必会回来的人作无期的等待！

其实不管悲惨也好，完美也罢，我们都要走下去，不管我们高不高兴，花开花谢，潮起潮落。昨日随风已逝，明日迎风将来，世界从不理会任何人。

翠翠的爱情随着傩送的悄然离开逝去，就这样，爱情之花还没盛开就已凋落了。也许没有开始的爱情才是最完美的，因为错过，才会刻骨铭心，没有结局。才会意味着永恒的存在。夕阳易逝的叹息，花开花落的烦恼，然而当我们感恩着这种体验，安然一份放弃，固守一份超脱，不管红尘世俗如何变迁，不管个人的选择方式如何，更不管握在手中的东西轻重如何，我们虽然逃避也勇敢，虽然感伤而欣慰，始终坚守着

那种像《边城》中的爱一样纯洁与自然，为心中的秘密花园浇灌着更多的养料。

属于边城的故事结束了，但我们的故事才刚刚开始，人生路漫漫，吾等切记珍惜。

一直听说过《边城》的大名，但由于各种原因，一直都没有看过。这一次在语文课本上与《边城》结缘，感触颇深。

人性是世间最美的东西。在现代都市里，在这个物欲横流的森林里，我们又保留了多少纯净的人性呢？在城市中终日奔波劳累的我们实在无力去呵护，只任尘埃将它一点一滴淹没，甚至吞噬。人性中太多的美德将尘封的心灵在一角，疲倦的我们如何有闲暇将其开启？或许有很多人早已忘记了它的存在。可是在边城，在这个几乎被世界遗忘了的边城，我找到了人性的归宿。

湘西山美、水美，但人更美。青山绕水，水环青山，缠绵不已。在大自然母亲的宠爱中出落得亭亭玉立的翠翠，山教会了她坚强，水赋予了她柔美。在清澈的见底的溪水的眷顾下，她的心纯洁无暇。年少的懵懂，初开的情窦，她的心里喜愁掺半。因为纯朴，她无法拒绝大老，也无法向傩送表白。一切都是源于善。然而终是凑巧，落得个孑然一身独守空船，为了一个未必会回来的人作无期的等待！

其实不管悲惨也好，完美也罢，我们都要走下去，不管我们高不高兴，花开花谢，潮起潮落。昨日随风已逝，明日迎风将来，世界从不理会任何人。

翠翠的爱情随着傩送的悄然离开逝去，就这样，爱情之花还没盛开就已凋落了。也许没有开始的爱情才是最完美的，因为错过，才会刻骨铭心，没有结局。才会意味着永恒的存在。夕阳易逝的叹息，花开花落的烦恼，然而当我们感恩着这种体验，安然一份放弃，固守一份超脱，不管红尘世俗如何变

迁，不管个人的选择方式如何，更不管握在手中的东西轻重如何，我们虽然逃避也勇敢，虽然感伤而欣慰，始终坚守着那种像《边城》中的爱一样纯洁与自然，为心中的秘密花园浇灌着更多的养料。

属于边城的故事结束了，但我们的故事才刚刚开始，人生路漫漫，吾等切记珍惜。

夜深人静的夜晚，躲开白天城市的喧嚣，让自己沉浸在一片静穆之中，在属于自己的小天地里品读《边城》，思绪也随着书中人物的变化发展起伏。

《边城》写的是一个恋爱的故事，情节简朴优美，湘西山城茶峒掌水码头顺顺的两个儿子天保和傩送，同时爱上了城边碧溪老船夫的孙女翠翠。但翠翠心里爱的却是傩送，当天保明白了实情后，深知不能勉强，主动退出了竞争，架船下辰州，好忘却那里的一切，却不幸遇难。傩送虽然一直爱着翠翠，但哥哥为此而死，使他心中压抑，又对老船夫有误会，也在痛苦中离家去了桃源。而翠翠独自承担所有的变故，在等着，等着那个也许永远不会回来，也许明天就回来的人。

有些时候，我们看到繁华，却看不穿繁华背后的萧索与凄凉，经历了喧哗，却没有想过曲终人散后的寂寞是否也会升华。

有些时候，我们看到了现象，却拨不开迷雾，也有些时候，有些话不说，就再难澄清，再难说出口。

每个人都可以选择自己的道路，但长久以来，生命便如一条河流，激流曲折，却永远也回不了头。

我们总抓不住一些东西，改变不了一些事物，美丽的背后也有诉说不完的苍凉。就像翠翠这样明媚的孩子，最终也只得在江畔孑然一身独自的痴痴盼想。

史记读书心得体会篇四

在中国几千年的浩瀚文海中，歌颂父母的文章不计其数，而《背影》却是最让我感动的一篇。今日小编就为大家整理了关于背影读书心得范文，欢迎借阅学习，一起来看看吧！

朴实的文字，真挚的情感，唤醒了沉睡已久的那颗心。

记得初读朱自清的《背影》是小学四年级，在翻阅姐姐的课本时被这篇文章的题目所吸引，便捧在手里读了起来。当我读到：“我看见他戴着黑布小帽，穿着黑布大马褂，深青布棉袍，蹒跚地走到铁道边，慢慢探身下去，尚不大难。可是他穿过铁道，要爬上那边月台，就不容易了。他用两手攀着上面，两脚再向上缩；他肥胖的身子向左微倾，显出努力的样子……”我特别的纳闷儿，朱自清为什么要把父亲的背影写的那么丑呢？这么丑的背影怎么还会编入教科书里呢？很多的问号开始出现在我的脑袋里。

再次读《背影》到了初中，这次是在老师的讲解下重新体味这篇文章。记得当时老师讲解最详细的就是父亲为儿子买橘子的场景，也就是我初读《背影》时很费解的那一段。或许是我长大了几岁理解能力变强了，亦或许是老师的讲解很到位很入情。当我再次读到：他用两手攀着上面，两脚再向上缩；他肥胖的身子向左微倾，显出努力的样子……，我被深深地感动了，脑海中无数次浮现出父亲拖着沉重的身子越过栅栏为儿子买橘子的情景，内心久久不能平静。我真切的感受到了那是一位父亲对儿子最质朴的爱，悄无声息的爱在父亲的肢体下表现的淋漓尽致。一种敬意油然而生。

时隔数年，当我再次捧起枕边的那本《朱自清散文集》翻看着《背影》时，我心里竟有数不出的难受，眼泪开始在眼眶中打转，抬头望着天花板，努力地不想让它流出来，可是眼泪

还是听话的顺着脸颊滑落。那一刻，我只想念着我的爸爸妈妈，想要马上回家，看到他们。怎样的一种情感，让我那么的想环抱住我的爸爸妈妈，想在他们的耳畔轻声说一句“爸、妈，想你们了”。已经很久很久没有像今天这样想念自己的爸妈了。是因为《背影》的感情太真挚还是自己良心上的一种发现，沉睡着且自私了很久的心在那一刹那苏醒了。那个曾经认为及其丑陋的背影在今日却是那样的伟岸。在我生活中有过无数个类似的背影我早已忘却，却在今日重新品读朱自清的《背影》时才慢慢的回想起来，内心也跟着愧疚起来。

双手捧着《朱自清散文集》，仿佛《背影》中的每一个字都在嘲笑我，笑我的后知后觉，笑我“迟到”的懂得。

著名的文章总能让人受益终身，在我的心目中，朱自清写的《背影》一文就是如此。

这篇文章是朱自清在回忆自己20岁时发生的事情，那时因为一些纠纷，他与父亲已不相见已经两年多了。

那一年，祖母去世了，父亲的工作也没了，他们一起回家为祖母奔丧，那时家里很穷，他们借钱才办完了丧事，之后，父亲在南京又找到了一份工作，他也要回北京念书了，他们还是一路同行。在南京停了一天要回北京的时候，本来因为忙不去送他的父亲，还是决定自己亲自送他去车站。为了托行李，父亲和脚夫讨价还价，还为作者找好了座位，并再三的叮嘱要小心，可他却在心里笑着父亲的迂，根本体会不到父亲对他的好。

后来，父亲为了给我他买几个橘子，好让他在路上吃，不但要走到月台，穿过铁道，还要跳下去，再要爬上去。父亲是一个胖子，做这一切是非常困难的，看着他戴着黑布小帽，穿着黑布大马褂，深青布棉袍，走路蹒跚的背影，作者流下了眼泪，这一刻，他真正的懂得了父亲对自己的爱，深深感

受到了父亲浓浓的亲情。

在父亲的来信中，作者得知父亲的身体不好，想到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再与父亲见面，又流下了眼泪，在晶莹的泪光中，他仿佛又看见了父亲那肥胖的，青布棉袍，黑布马褂的背影。父亲那一刻的背影深深的印在了作者的心中。

读了朱自清的这篇文章，我懂得了，父亲与孩子之间可能会有冲突或矛盾，但在父亲心中，不管有什么矛盾，儿子在他心中永远都是最重要的，从文中父亲的一举一动，我体会到了父亲对儿子纯真、质朴、无私的爱。做为儿子，为没有好好的孝敬自己的父亲而感到懊悔。

我现在已经上五年级了，家离学校比较远，从一年级到五年级这五年来，爸爸始终如一的送我来上学，不管刮风下雨，从来没让我迟到过，我平时却没有关心过他，也没有为他做过任何事情，甚至有时还对爸爸不尊重，现在想想，我还不如作者呢。今后，我一定好好学习，来回报爸爸对我的付出，让它开花结果。

故事描写的是作者回徐州为祖母办丧事。办完丧事，父亲去南京谋事，作者返京念书，父亲去车站送行的情景。

文章构思巧妙、布局精炼、详略得当。作者把描写的焦点凝聚在一个极其普通而又典型的细节——父亲的“背影”上，表达的感情却极为真挚深沉。一开始，作品开门见山地写道：“我与父亲不相见已二年余了，我最不能忘记的是他的背影。”而后由远及近地描述了祖母的丧事、父亲的亏空及对我的慈爱，为下文重点描写父子离别作了铺垫；第二次是为给儿子买橘子，父亲艰难过铁道。作为重点，作者饱含深情，具体细腻地勾画了父亲的背影，体现出浓浓的父爱；第三次是父亲离开车站时一刹那的背影。虽只是轻轻带过，这淡淡的一笔却极妙地刻画了父亲不忍分离的悲酸惆怅；结尾是引用父亲来信说明其晚年心境的凄凉，仿佛又一次见到父亲的背影，首

尾呼应，并起到了点题的作用。

文章叙事和抒情有机结合，以简洁质朴的语言，透过背影描写，由表及里地展示了父亲复杂的内心世界和作者的心理变化。作者先是层次分明地描摹父亲的形态：身体肥胖、穿着臃肿、步履蹒跚…写出了父亲的老态、憨厚；接着详尽地描写了父亲的一系列动作：“探身下去”、“穿过铁道”、“爬上月台”、“两手攀着”、“两脚向上缩”、“身子向左倾”…字里行间充溢着父亲对儿子的慈爱，也自然而然地使作者从不理解到自责，到情不自禁地多次热泪盈眶。

文章语言精简朴素，表现的情感却极为真实、淋漓尽致。从不放心茶房而要自己去送；从捡定座位、千万叮嘱；从亲自去买橘子…一切看似极其平常、琐碎，却弥足珍贵，让我们更加清晰地感受到父爱总是那么无微不至，总是那么牵肠挂肚！作者惜墨如金，文中父亲虽寥寥数语，却意味深长，有力地表达了主题。

读完全文，我被那真挚的父子情深深打动了，同时对亲情有了更深的领悟。是啊，一个父亲的爱，就是这样，只是默默付出，不求回报，甚至不一定需要懂得。在现实生活中，我的父母何尝不是如此？从咿呀学语，蹒跚迈步，到走进校门……我成长的点点滴滴和每一点进步中，不都蕴涵着父母的哺育之恩吗？我们随着时间的流逝而长大，而父母却日渐衰老。是他们，用无私的爱托起了我们光明的前程！让我们怀着一颗感恩的心，回报社会吧！

盘点亲情，有多少人在关心你，多少人在爱着你？他们无私地为你奉献着，同时也赋予你希望。他们就是——你的亲人。

背影，在我们的心头荡起那爱的柔波，一圈又一圈……

写着写着，突然脑海里浮现出自己父亲的模样，每天奔波在自己的工作岗位上，辛苦地支撑起着家庭的重担，还时不时

地操劳于自己的学习。父亲的爱不像母亲的爱那样细腻，父亲的爱是深挚的，在一旁默默为你付出，不需要言语表达。这不禁让我想起了一件小事。有一次，我清早急匆匆地出门赶往学校。正到我走到一半时，不由自主地抬头看向天空，发现有些不对劲，天空比早时黯淡了许多，失去了光泽，让我想起了前几天的天气一直阴天多雨。万一下午放学突然下一场倾盆大雨，而恰逢我又没带伞，怎么办？顿时，我的脑海里闪现出许多个问号来。算了，先去学校再说吧。我心里暗自想道。

背影，在我们的心头荡起那爱的柔波，一圈又一圈……

朱自清父亲的那道爱的背影，便教会了我去感恩亲情，也同样温暖着每个读者的情感芳草地。幸福源于对生活的满足，感恩源于对幸福的感知。

感恩亲情，幸福就在你身边。

《背影》表现了人间的至情——真挚的父子之情，描写细腻、真实、深刻。作者二十岁的冬天的一天，祖母去世后，作者回到徐州老家。父亲办完丧事，父子同道南京，父亲送作者上火车北去，在那特定的场合下。作为父亲对儿子的关怀、体贴、爱护，使儿子极为感动，这印象经久不忘，并且十年之后，想起来，那背影就出现在晶莹的泪光中，使人不能忘怀。文章中父亲从不放心茶房而要自己去送；从寻找座位、反复叮嘱；到亲自去买橘子时一连串的艰难的动作中，都体现了父亲对儿子的爱。各种事情，都是极其平常的，及其琐细的，但从中表现出的感情，却是极其珍贵的，在我每一次的读课文中都深深为之感动。

父爱是伟大的、无私的、深沉的，细细读来，不仅使人想到了自己，想到了自己的父亲，那种愧疚的心情由然而生。我不禁回忆自己每次看见父亲出远门离开自己时，自己的父亲的背影，那种曾经面临分离的无奈和无可奈何的表情，那种

永远难以名状的矛盾心情。一个父亲的爱，就是这样，只是默默付出，不需要回报，甚至不一定需要懂得。

我永远记得小时候父亲牵着我的手，那时父亲是多么高大。就在那一天，我突然发现不知什么时候父亲的背比以前弯了许多，脸上不知什么时候长了许多皱纹，那乌黑的头发也不如以前那么黑。身体也一天一天不如以前那么强壮，那么结实了。

我们都是求学路上的孩子，是父亲用他那无私的爱与坚实的肩膀托起了我们，使我们的旅途不再那么辛苦，那么艰难，那么孤独。

史记读书心得体会篇五

《子夜》反映了一九三零年左右革命深入发展、星火燎原的中国社会的面貌。今日小编就为大家整理了关于子夜读书心得范文，欢迎借阅学习，一起来看看吧！

早上，仰望窗外，天气格外晴朗，我坐在床头，注意到床头书架上摆满的书籍，便挑选了一本名曰《子夜》的古版书看起来。

仔细阅读，发现矛盾的这部小说描写的是1930年国民政府统治时期的事，我便兴趣十足地阅读起来，这本书主要讲了吴家大少爷吴荪甫在大都市建造了一座从外国引进的机器制造厂的过程。但当工厂开工时，却遭到封建势力官员的不满和反对，于是，他们联合起来，企图来策划一场险恶的阴谋，使吴荪甫的工厂付诸东流。果然，他们的计划成功了，逐渐使吴荪甫付不起员工的工资而跨台，输得一败涂地。

我迷上了这部小说，被它的文学魅力所折服，同时也知道了它产生的历史背景。最让我深思的一点，就是封建主义注定灭亡。小说中的主人公引进了外国的机器，本来是想报效祖

使祖国的工业更加先进，可那些封建主义严重的官员却极力反对和阻止，导致了吴荪甫的悲惨下场，这充分地体现了当时的中国还是一个半殖民半封建的国家，也体现了当时官僚主义权力的强大，误国误民，也让我们痛惜国民政府统治的失败！

写道这里，我想起了清朝时期的一个事件，由于清朝政府的封建和固步自封，不会利用发明出的火药，只会把国库的银子用在建造皇家园林和楼台殿阁上，正是可悲！以致于后来，导致了鸦片战争、割地求荣的行为，这也说明了封建主义注定是要灭亡的。

如今的新中国，是人民当家作主的社会主义国家，实行改革开放，使我们的国家不断繁荣昌盛！

《子夜》标志着茅盾的创作开始进入了一个新的成熟阶段，是我国现代文学一部杰出的革命现实主义的长篇。它从一九三一年十月写起，至一九三二年十二月完稿。在动笔以前，还经历了一个较长的准备和构思的过程。

茅盾对于三十年代初期的中国社会有比较深刻的研究和了解。在他的朋友中有做实际工作的革命者，有自由主义者，同乡故旧中有企业家、公务员、商人、银行家，并且常和他们来往。他很熟悉上海工商业的情况，有一段时间把“看人家在交易所里发狂地做空头，看人家奔走拉股子，想办什么厂”当做是“日常课程”。当时学术界正在展开关于中国社会性质的论战，茅盾将亲自看到的社会现象同论战中一些理论对照，这就增加了他写作《子夜》的兴趣，决定通过生动具体的艺术形象，回答托派散播的中国已是资本主义社会的谬论。在写作《子夜》的时候，作家又充分地运用了他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获得的社会经验。他说：“当时在上海的实际工作者，正为了大规模的革命运动而很忙，在各条战线上展开了激烈的斗争。

民族工业资本家吴荪甫和买办金融资本家赵伯韬之间的的矛盾和斗争，是贯串《子夜》全书的主线。环绕这条主线，《子夜》反映了一九三年左右革命深入发展、星火燎原的中国社会的面貌。

《子夜》从多方面的错综复杂的社会关系中来突出吴荪甫的性格特征。作为半封建半殖民地中国的民族资产阶级的典型人物，吴荪甫的性格是一个鲜明的矛盾的统一体。他一方面有“站在民族工业立场的义愤”，但另一方面，压倒他的一切的却是“个人利害的筹虑”。他是“办实业”的，他以发展民族工业为己任，他向来反对拥有大资本的杜竹斋一类人专做地皮、金子、公债的买卖；但是他也不能不钻在疯狂的公债投机活动里。

他希望实现他的资产阶级“民主政治”理想，盼望国民党反蒋派与地方军阀的联盟“北方扩大会议”的军事行动赶快成功，然而当北方的军事进展不利于他的公债活动的时候，他又“惟恐北方的军事势力发展得太快了”。他精明强悍，但又不能不表现出中国民族资产阶级先天的软弱性。他有时果决专断，有时狐疑惶惑，有时满怀信心，有时又垂头丧气；表面上好象是遇事成竹在胸，而实质上则是举措乖张。这一切，都是如此矛盾而又很自然地统一在吴荪甫的性格里。

时常在想我们没有权利去选择一个时代，却又权利去选择一种人生。生活在二十世纪机械工业时代的吴荪甫对于生活在这样一个时代他不能说“不”，因为他没有权利，然而在这样一个时代下，他却有权利去选择一种人生，他毅然成了那个时代的英雄骑士和“王子”，他毅然挑起了发展民族工业的重担，高举民族工业的旗帜，虽然他最终还是走向了“买办化”但是这其中有他太多的无奈和不得已。

“狞笑”是书用的中描吴荪甫用的频率最高的一个词，似乎又给他那多包的紫脸增添了几分狰狞，能想象出那是一副怎样的面孔。那如何来解读这样一副令人发颤的面孔呢？我想应

该从历史发生的大背景下去剖析。生活在二十世纪的吴荪甫，他只能去适应时代，而不能去改变一个时代。外国廉价物资的输入，使大量资本外流，国内买办资本家的阻挠，还有军阀的混战，都让吴荪甫所创办的民族工业的发展步履维艰，民族工业的前景一片渺茫，这时他的内心是被怎样的焦灼着呢？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工人风起云涌的罢工浪潮，投机商的投机倒把，军阀官僚的贪得无厌，无不烦扰着他，让本该就不痛快、安宁的心再加重一层负担，让本该早就怒浪滔天的心海更是涌动着翻天的巨浪。他怎么对付？他怎么面对？他又怎么发泄？也许他只有“狞笑”了，或许这“狞笑”更多的是愤怒的笑，是无奈的笑。

吴荪甫也有作为一个民族资本家的苦衷。其实，他何尝不想让中国的民族工业得到发展；他何尝不想让中国的民族工业独立地站起来，撑起自己的一片天空；他又何尝不想不向那些投机商、军阀官僚低头。可是这些在那个时代是天方夜谭，吴荪甫这颗本该发出光辉的民族工业之星，却要面对陨落的悲剧！

《子夜》是茅盾小说创作中的一部力作，《子夜》以年代初期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上海为背景，描写了雄心勃勃的民族资本家吴荪甫同买办金融资本家赵伯韬的相抗衡以及吴荪甫的最终失败。作品以高度的艺术概括力，展示了一幅广阔的社会生活画卷，揭示了当时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和各种复杂的阶级关系、社会关系，并以吴荪甫的失败有力地说明了中国没有也不可能走上发展资本主义的道路，而是更加殖民地化了。作品概括了特定历史条件下中国都市社会的基本特征，而且预见了革命发展的必然趋势。这是矛盾先生笔下的《子夜》，是如此令人震撼，令人回味！

在《子夜》中的人物素描也是可叹的，《子夜》成功地塑造了一系列富有艺术生命力的人物形象。这些艺术形象是作者匠心独运的艺术创造，他们在我国现代文学人物画廊中占据着突出的位置。在这一系列人物形象中，民族资本家吴荪甫

的形象塑造得最为成功。如其中的吴荪甫，一个响当当的名字，是每一个读完《子夜》的读者所了解的。吴荪甫是30年代半封建、半殖民地上海这个典型环境中的一个民族资本家的典型。这位野心勃勃的资本家不仅拥有较雄厚的经济实力，而且精明能干，有手腕，具有极强的冒险精神。

在作品中，这位一心要振兴民族工业的铁腕式人物一出场，就充分显示出了他非凡的胆略和手腕。他略施小技，就挤垮了陈吟秋的丝厂和陈君宜的绸厂，又和孙吉人、王和甫合伙组建了“益中公司”，一口气吞并了8个日用品制造厂。这些事实证明，吴荪甫完全具备了现代企业家的素质，是一个极富有竞争能力的强人。假如吴荪甫生在一个适合自由资本主义发展的环境中，也许他会大有作为。可他偏偏生不逢时，生存的环境是半封建半殖民地的20世纪30年代的中国。

当时，在国内，代表帝国主义、封建主义、买办官僚资产阶级利益的蒋介石政权，根本不实行扶植民族工业的政策，反而压迫、排挤民族工业，再加上军阀混战，使交通阻断，农村经济凋敝等，这一切使经济发展遇到严重困难。在国际上，帝国主义也因要在中国拓展市场等，对中国民族工业采取扼制的政策。这样，一心要发展民族工业的吴荪甫，就不能不面临着重重阻碍。但是障碍并没有停止他的前进，他一如既往的进行着自己的理想抱负！

《子夜》气魄宏大、具有阳刚美，这与描写工人罢工斗争的浩大声势有密切关系。在描写工人围攻吴荪甫的汽车、包围裕华丝厂的管理部、全闸北工厂总罢工等场面中，不就充分体现了雄伟博大的阳刚美吗？这种阳刚美的思想基础，就是作者矛盾所要极力表现的中国人民争取民族解放的精神——一种不屈不挠的，永不言弃的精神！

长篇小说《子夜》无论是从思想容量还是从艺术表现上来看，都是一部具有很高成就的作品。也正因此，鲁迅等一些著名作家，都曾给予它很高的评价。这些都非常清楚地表明，

《子夜》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有着重要的意义和价值。这样一部出色的小说，实在值得每个人去看、去读、去研究，它是当时中国工业的一个很好的例子。读了这一部小说，就相当于了解了当时的时代背景，对我们的文学方面的认识有很大的帮助和推进作用。

短暂的寒假，在有的人眼里是无聊的，可是在我的眼里却是漫长有趣的，因为在这段时间里我了解了更多的文学方面的知识，了解了当时时代的背景，了解了每位作者的思想！所以说时间有时候会给读者带来意外的惊喜！

《子夜》标志着茅盾的创作开始进入了一个新的成熟阶段，是我国现代文学一部杰出的革命现实主义的长篇。它从一九三一年十月写起，至一九三二年十二月完稿。在动笔以前，还经历了一个较长的准备和构思的过程。民族工业资本家吴荪甫和买办金融资本家赵伯韬之间的的矛盾和斗争，是贯串《子夜》全书的主线。环绕这条主线，《子夜》反映了一九三零年左右革命深入发展、星火燎原的中国社会的面貌。

《子夜》中的人物就是活动在这样一个广阔的历史背景上；而且透过人物的性格和命运的发展，鲜明有力地显示了整个时代的发展趋向和壮阔波澜。它以上海为中心，反映了中国社会的全貌；通过两个月中的事件探寻着中国社会过去和未来的脉络。将纷纭复杂而具有重大历史社会意义的生活现象通过谨严宏大的艺术结构表现出来。

作家笔下的工业资本家吴荪甫，不是庸碌卑琐的人物。他曾经热心于发展故乡双桥镇的实业，打算以一个发电厂为基础建筑起他的“双桥王国”来。但是仅仅十万人口的双桥镇不是“英雄用武”的地方，他发展中国的民族工业。他的目的是“发展企业，增加烟囱的数目，扩大销售的市场”。他有这样的野心，把一些“半死不活的所谓企业家”全部打倒，“把企业拿到他的铁腕里来”。不仅这样，他还知道如果发展民族工业，首先需“国家象个国家□zheng府象

个zheng府”。因此他除了永不倦怠地注视着企业上的利害关系而外，还“用一只眼睛望着政治”。他具有游历欧美得来的管理现代工业的知识，有魄力，有手腕，炯炯有神的眼光常常能够煽起别人勃勃的事业雄心，愿意和他合作。但是吴荪甫这个工业界的骑士却是生不逢辰的。他不是生活在十八、九世纪的欧美，而是生活在半封建半殖民地的中国，帝国主义侵略的魔手紧紧扼住了中国民族工业的咽喉，因而他的发展民族工业的雄心不能不成为一个无法实现的幻想。他不能不过一种“简直是打仗的生活”，而且是在几条战线上同时作战：他与美帝国主义的掮客——金融资本家赵伯韬进行勾心斗角的斗争；他熄灭不了工厂里风起云涌的罢工运动；他用尽心机收买过来的许多小厂都成了自己脱不下的“湿布衫”，他和孙吉人、王和甫所苦心经营的益中信托公司不能不在军阀混战、农村破产、工厂生产过剩、赵伯韬的大规模经济封锁之下一败涂地。他们发起组织益中信托公司，时未两月，“雄图”已成为泡影。野心勃勃、刚愎自信的吴荪甫，也只剩下了一条“投降的出路”。通过上述这些描写，《子夜》揭示出了作为民族工业资本家的吴荪甫的两面的性质：他和帝国主义及其卵翼下的买办金融资本家之间存在着矛盾，和劳动人民，特别是工人之间也存在着矛盾。在帝国主义统治下，中国民族工业是永远得不到发展的，半封建半殖民地的中国是永远不可能走上资本主义道路的。这是历史的必然的法则，谁也不能够改变或者动摇它。当时在有关中国社会性质的论战中，托派分子曾竭力散播帝国主义的入侵推动了中国资本主义的发展，中国社会经济是资本主义经济占优势，中国社会性质已是资本主义的反动论调。他们抹煞华洋资本之间的差别，掩盖帝国主义扼杀中国民族工业这样一个铁的事实，企图用“左”的词句来反对中国人民正在进行的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以达到他们的不可告人的目的。《子夜》关于吴荪甫这个典型人物的性格和命运的刻划，给了托派这种谬论以有力的回答。

《子夜》从多方面的错综复杂的社会关系中来突出吴荪甫的性格特征。作为半封建半殖民地中国的民族资产阶级的典型

人物，吴荪甫的性格是一个鲜明的矛盾的统一体。他一方面有“站在民族工业立场的义愤”，但另一方面，压倒他的一切的却是“个人利害的筹虑”。他是“办实业”的，他以发展民族工业为己任，他向来反对拥有大资本的杜竹斋一类人专做地皮、金子、公债的买卖；但是他也不能不钻在疯狂的公债投机活动里。他希望实现他的资产阶级“民主政治”理想，盼望国民党反蒋派与地方军阀的联盟“北方扩大会议”的军事行动赶快成功，然而当北方的军事进展不利于他的公债活动的时候，他又“惟恐北方的军事势力发展得太快了”。他精明强悍，但又不能不表现出中国民族资产阶级先天的软弱性。他有时果决专断，有时狐疑惶惑，有时满怀信心，有时又垂头丧气；表面上好象是遇事成竹在胸，而实质上则是举措乖张。这一切，都是如此矛盾而又很自然地统一在吴荪甫的性格里。吴荪甫是我国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民族资产阶级的典型形象。

除吴荪甫外，茅盾在《子夜》中还创造了一系列性格鲜明的人物形象，他们各自的思想面貌、精神状态都打上了时代和阶级的深刻印记。狡狴、阴狠而剽悍的赵伯韬，在土地革命风暴下逃亡上海的“吃田地的土蜘蛛”，他把农民的血汗拿来换取大都会里的“寓公”生活，同时在公债市场上进行投机活动的冯云卿，卖身权门、依靠资本家钱袋过活的李玉亭、范博文等一类所谓的“教授”、“诗人”，也都写得各具有特色。

茅盾特别擅长刻划人物的心理状态。他不是对它们作静止的和孤立的分析和描写，而是在时代生活的激流里，在尖锐的矛盾和冲突里来时行细致、深入的刻绘。他让吴荪甫同时在几条战线上作战，让他不断处在胜利和失败的起伏的波澜里，时而兴奋，时而忧虑，时而指挥若定，时而急躁不安。这样，吴荪甫的心理状态和精神面貌就毫发毕露地呈现在读者的面前。杜竹斋的唯利是图的性格，在公债市场的决战阶段显得分外清楚。李玉亭两面讨好的豪门清客的心里，在吴、赵两家明争暗斗最为紧张的时候暴露得格外分明。茅盾还在很多

地方通过自然景物的描写来渲染气氛，衬托人物情绪的变化，借以鲜明地显示人物的性格。他决不是为写景而写景，他写景即所以写人。有时是因情取景，有时是借景写情，情景交融，文无虚笔。

《子夜》的语言具有简洁、细腻、生动的特点。它没有过度欧化的语言，偶尔运用古代成语，也是恰到好处，趣味盎然。人物的语言和叙述者的语言，都能随故事和人物的性格发展变化而具有不同特色，使读者能如闻其声，如见其人，如临其境。

《子夜》的产生，正是我国无产阶级革命文学运动在反革命文化“围剿”中迈步前进的时候，它显示了左翼文学阵营的战斗实绩，从创作上证明了无产阶级是一种不可战胜的、最有发展前途的力量。